

证券代码：000818

证券简称：航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89

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2%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份回购审批程序

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》，详见《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并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详见《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，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2）。

根据公司《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报告书》，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 A 股股份，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。2018 年 5 月 10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0）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17 日。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，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 13.92 元/股。

二、股份回购实施情况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8 年 7 月 19 日，公司回购股份 2,019,90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920%，成交最高价为 12.15 元/股，最低价为 11.91 元/股。

截至 2018 年 7 月 19 日，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已累计回购股份 14,842,500

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454%，经除权除息调整的最高成交价为 13.91 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 11.08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 184,333,562.6 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